

证券代码：300542

证券简称：新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1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周嘉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嘉嘉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个人辞职申请生效前，周嘉嘉女士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就选举纪昕先生出任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事宜进行了表决，并以 2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纪昕先生出任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一致。纪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2 月 10 日

附件：纪昕先生简历

纪昕，男，1985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专科学历。2007 年 8 月—2010 年 7 月，任职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集成事业部，担任网络工程师；2010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政府企业市场二部，担任高级销售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纪昕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纪昕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纪昕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